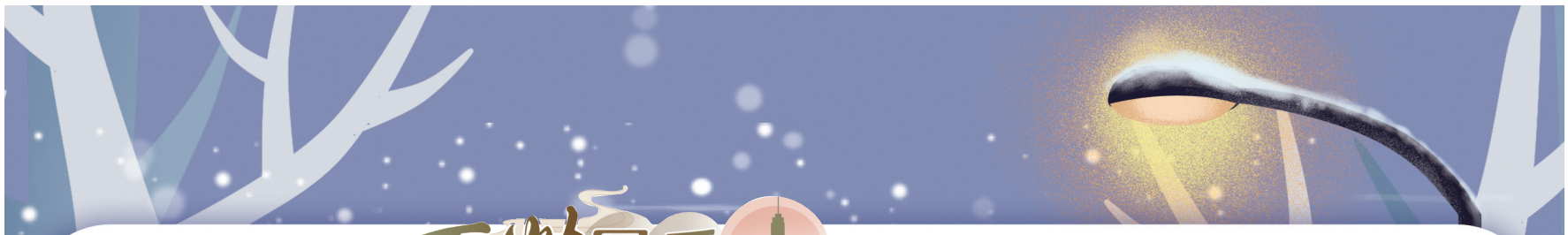

百姓写手

——记录老百姓自己的生活——

投稿、投图(原创首投)
◎邮箱:wanbaoxieshou618@163.com
◎电话:0379-65233680

咱爸咱妈

爸妈的惦记

◎董素玲

一天吃过午饭,朋友邀我去公园玩,我们玩得很尽兴,不知不觉太阳西沉。我赶忙招呼朋友往回走,刚准备骑车,老爸电话打了过来:“饭都做好了,快回来吧。”

“中,马上回去。”我回道。朋友一脸羡慕:“你都五十岁的人了,还有爸妈惦记,真幸福!”

记得小时候的寒冬,我早晨赖床,妈妈一遍遍地催我起来吃饭;天黑了,我在外面疯玩,她在村里一遍遍地喊我回家。相似的情景今日重现,怎不令人羡慕!

女儿都上大学了,爸妈还怕我工作忙顾不上做饭,每到饭点儿,就打电话催我回他们家吃饭。无奈的是,每次都给我盛一大碗,几个月下来,我胖了许多。就这,他们还担心我吃不饱。

去年冬天的一个夜晚,我冒雪参加文友们组织的读书会。我从爸妈家出发,他们反复叮嘱我,天寒地冻,走路一定要小心。晚上十点不到,他们已先后打了六个电话。当我快走到小区门口时,看见他们老俩站在门口等我,不知在雪地里站了多久,俨然成了雪人,爸爸右胳膊还夹着一件棉大衣。

我心疼地埋怨道:“你们都七十多岁的人了,路上那么滑,万一摔跤怎么办?往后别老惦记我,中不中?”老爸却说:“你是爸妈的心肝宝贝,不惦记你惦记谁呢?”说得我无言以对,泪水止不住地在眼眶里打转。

随着岁月的流逝,爸妈的身体一年不如一年。我想,要像爸妈疼爱我一样,竭尽全力把二老照顾好,让他们拥有一个温馨幸福的晚年。

(作者系伊川县城关镇居民)

流光随影

外婆九十三

◎高芳菲

十岁那年,奶奶带我到东沟一陈姓人家,要我管那女主人叫“外婆”。

我审视着这个外婆,她大约有五十多岁,中等个头,红扑扑的脸,两根麻花辫搭在胸前。外婆用黯淡的眼神看了看我,抹了抹眼泪转脸对奶奶说:“等我老了,得让你这孙女给我披麻戴孝。”奶奶满口答应。

其实,这所谓的外婆是我已逝伯父的冥婚丈母娘,和我们一点血缘关系也没有。

外婆知道我们姊妹多,心疼我母亲忙不过来,就把小妹接到她家住了一段。每到农忙时,父亲也会带着我们去给外婆家收庄稼。一来二去,两家结下了深厚的情谊。在那艰苦的年代,无论家里多么艰难,我们每年都去瞧外婆,在奶奶去世后的四十多年间,也从没间断。

外婆老了以后,我们经常去看望她,给她买衣服、洗澡、剪指甲。

记得有年春节下大雪,我们去得稍微晚了一点,骨折后卧床不起的外婆竟让小舅把她抱上轮椅,坐在门口等我们。当看到我们时,她颤巍巍地说道:“我就想着你们今天一定会来的。”一句话,把我们都说哭了!妹妹用手指轻轻地为她梳理稀疏的银发,我轻轻地为她擦去眼屎。她安详地坐着,很享受那刻的宁静。

那次又去,九十三岁高龄的外婆都有些迷糊了,仍第一时间认出了我们。我拉着她干瘪的手,把蛋糕掰成小块,轻轻地放进她嘴里。她慢悠悠地嚼着,布满皱纹的脸上写满了沧桑。

外婆春天去世了,往事如昨,虽然她和我们没有血缘关系,这亲情却早已超越了血缘。

(作者系新安县学林社区居民)

凡人小记

冬日玫瑰

◎周龙杰

我刚到单位,就发现办公桌上多了一枝包装精美的玫瑰。粉色的花朵旁有几片绿叶相衬,包装纸外围用蓝色丝带系成一个蝴蝶结,花干插在装满水的矿泉水瓶中,让人耳目一新。

我正纳闷,发现矿泉水瓶下压着一张纸。我缓缓打开,一段清秀的文字映入眼帘:敬爱的周老师,您好!我是上周学校开运动会时不小心跌倒的女学生,由于紧张和体力不支,我摔倒了,膝盖上顿时鲜血直流,我害怕极了。是您第一时间将我扶起来,把我搀到看台旁让我坐下,还打电话请来校医为我处理伤口,细心地安慰我。现在,我的伤口已愈合,特送来一枝玫瑰以表谢意!

看完这段话,我哑然失笑。这位学生“张冠李戴”了,我虽然也姓周,但此周非彼周,她所说的周老师很可能是办公室里另一位年轻女教师,这位学生把玫瑰花放错办公桌了。

我连忙把相关情况反馈给那位周老师,并把玫瑰“完璧归赵”。周老师明白原委后,赧然一笑,说:“这么小的一件事,她还记在心上,倒让我不好意思了,我还不知道她是哪个班的呢!我得找找她,当面谢谢她的玫瑰。”

听了她的话,我感触颇深。师者温柔善良有爱心,学生知恩感恩懂礼貌,这放错的玫瑰引起的美丽误会让我感动。

(作者系汝阳县实验高中教师)

我爱我家

乡下哥哥送红薯

◎陈建东

霜降刚过,乡下出红薯进入高潮。这不,上午哥哥就送来一袋红薯,鲜红鲜红的,大的如凤梨,小的像苹果,煞是喜人。

我是吃红薯长大的,对红薯爱恨交加。小时候家里几乎顿顿不离红薯,那时红薯是乡亲们的救命粮,北坡旱地里清一色种的是红薯。

每年十月下旬,出红薯就如同家里过喜事一般,男女老少齐上阵,大车小车地往家里拉;然后分门别类,擦伤的切红薯片,大块的磨红薯粉,光溜完好的下窖保存,家家户户都成了红薯的天下。

我和伙伴们趁着星期天,拿着耙子,提着篮子,到出过的红薯地里溜红薯,撅屁股凹腰,一窝一窝地刨,还真有些漏网之鱼。

经过霜打的红薯吃起来绵甜。从出红薯到次年的四月,早饭晚汤差不多顿顿有红薯。我的胃受不了,发烧发酸,甚至灼痛。我也曾抱怨过母亲,不能换换样不吃红薯?可母亲也无可奈何,家里缺米少面,巧妇难为无米之炊啊!红薯还要接着吃,总不能等着挨饿吧。

后来,家乡平整了土地,打出深机井,旱地变成水浇地,小麦、玉米替代红薯,成了饭桌上的主角,红薯则被“贬”到了旮旯。少了红薯又想红薯,而此时我考上学离开了家乡,红薯渐渐成为我的一种念想。

后来我搬进城市,乡下的哥哥仍惦记着我,每年霜降过后,总要给我送些红薯,这红薯已成为联结我们兄弟情的纽带。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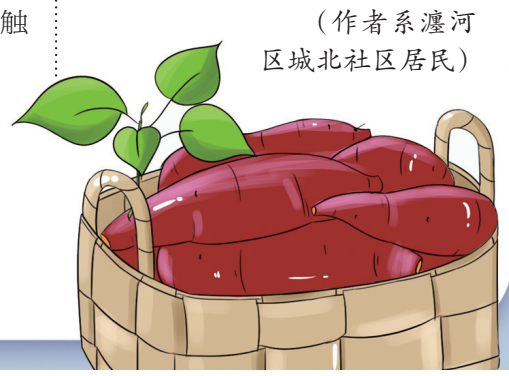
(作者系瀍河区城北社区居民)